

证券代码：688608

证券简称：恒玄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8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428,852 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428,852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5 年 8 月 6 日。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数量与来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共计归属 428,852 股。上述股票均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相关业务规定，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

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戴继雄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三）2022 年 4 月 26 日至 2022 年 5 月 5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2 年 5 月 7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22）。

（四）2022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五）2022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2 年 5 月 13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28）。

（七）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 2021 年、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八）2024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九）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十）2025 年 7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	/	/	/	/	/
二、其他激励对象					
技术骨干人员（129 人）			114.7982	34.4390	30.00%
业务骨干人员（21 人）			28.1550	8.4462	30.00%
总计（150 人）			142.9532	42.8852	30.00%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150 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5 年 8 月 6 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428,852 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股本总数	167,937,371	428,852	168,366,223

本次股份变动后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出具了《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4723 号)，审验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并办理归属登记所增加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 10 日，公司已收到 150 名激励对象缴纳的 428,852 股行权款共计人民币 29,878,126.66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 人民币 428,852.00 元，股本溢价人民币 29,449,274.66 元，所有新增的出资均以货币资金出资。截至 2025 年 7 月 10 日止，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8,366,223.00 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68,366,223.00 元。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 2025 年 7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5 年 1-3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91 亿元，公司 2025 年 1-3 月基本每股收益为 1.59 元；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 168,366,223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5 年 1-3 月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28,852 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2554%，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 日